



新产品试制零部件采购订单

表单编号	GR-61-00-234(A/0)
生效日期	2021/8/26
订单号	sz-20210287

项目:	H6后视镜	要求到件日期:	2021年8月27日	审批日期	2021/8/26
发至:	公司名称(部门)		接收人	联系方式	邮箱
	北京奇美玉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曹经理		
发起人:	乔立	审核:		批准:	
公司技术联系人	石磊			邮箱:	

要求:

- 1、贵公司发往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每个零部件必须要有图号标识,并同时附零部件清单、出厂装配尺寸自检报告、材质理化报告及试验检测报告。
- 2、贵公司在收到传真后24小时内,请回复发件人予以确认;如果传真看不清或少页请迅速告知发件人;
- 3、如零部件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到,请提前5天书面反馈发件人;
- 4、贵公司如无专人送货,必须将发货凭证即时反馈订单发起人;

收货人: 王晓华 13683053196
送货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工业园区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序号	QAD码	名称	规格参数	采购数量	单位	---	最迟到货时间	备注
1		PA6+GF30	AN0720SN B32A	50	kg	---	2021/8/27	发到瑞隆祥

回执单

研发中心: 我单位与 年 月 日收到订单编号为 的新产品试制订单,通过核实确认,反馈入下通过核实确认,特向贵公司反馈如下: A: 保证准时到
 到 B: 存在以下影响因素

序号	图号	零部件名称	影响因素	解决措施	未税单价(元)	金额(元)	预计到位日期
1	AN0720SN	Fok			25.9448	1297.24	
2	B32						

回执单位: _____ 回执人: _____ 日期: _____
 注: 请贵公司收到订单后1天内及时回执编制人,以便我们及时安排试制计划。

